

##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 《长虹“双创”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爱铂厂房）》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25日，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长虹“双创”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爱铂厂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爱创科技公司位于绵阳市安州区安州工业园区马鞍大道长虹双创工业园其爱铂厂房位于A101厂房2F、3F；爱铂厂房2F设置波峰焊线、三防涂覆线、灌胶线、老化房、车间西侧设置包装线和板卡成品待检和暂存区；3F设置5条爱铂整机线（4条已建，1条预留）、2条TG项目整机生产线、材料库、实验室、维修区等。项目建成后，实现年产电源板卡470万件、变频一体板330万件、变频驱动板110万件、控制板160万件、整机产品（洁面仪、黑头仪、射频仪等）375万件。

企业劳动定员450人，年工作264天，实行单班9h工作制，年工作2376h。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7年12月13日在安州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2017-510724-41-03-235370】FGQB-0018号）文号备案。2020年6月，成都正检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8月6日，绵阳市安州生态环境局以绵安环行审批【2020】25号文下达批复。

“双创”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爱铂厂房）”于2020年8月开始建设，2020年10月完工，2020年10月调试投入运营。

##### （三）投资情况

项目（爱铂厂房）总投资8000万元，环保投资148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1.85%。

#### （四）验收范围

“长虹“双创”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属于分期验收建设项目，本次验收仅包括项目爱铂厂房（A101#厂房 2F、3F）部分，项目其余部分后期建设完成后需另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检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未发生重大变动。变动情况为合并了排气筒、废气风机风量减小、排气筒高度增加、设备数量变化。具体变动内容包括：

1、爱铂厂房合并焊接烟尘、有机废气排气筒，排气筒高度增至 18m，不新增产污。

2、实际生产增加一台波峰焊，新增废气产污，产能不变。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现场核实，该工程项目已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具体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 1、废气

爱铂厂房生产过程中废气主要为波峰焊废气（焊接烟尘、助焊剂挥发有机废气）、手工焊废气、洗板水挥发废气、三防、固化、密封胶有机废气。

（1）波峰焊废气：波峰焊为密闭设备，产生的焊接烟尘、助焊剂挥发有机废气经管道收集、滤筒除尘预处理后再进入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催化燃烧处理后经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

（2）手工补焊废气：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滤筒除尘预处理后再进入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催化燃烧处理后经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

（3）洗板水挥发废气：设置三面封闭的洗板操作台，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催化燃烧处理后经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

（4）三防、固化、密封胶有机废气：自动涂覆机、灌封机及烘干隧道炉（UV 固化）为全程密闭设备，废气经管道收集、干式过滤装置预处理后再进入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催化燃烧处理后经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

#### 2、废水

爱铂厂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拖布清洗废水。

生活废水、拖布清洗废水：厂区生活污水、拖布清洗废水依托园区预处理池（3个，总容积为300m<sup>3</sup>）进行预处理，经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078-1996）三级标准（经园区生活污水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安州区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入安昌河。

### 3、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一般固废主要有办公生活垃圾、废焊锡渣、废包装材料、美容仪生产过程中产生次品。

（1）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废焊锡渣：交由焊锡供应商统一收集处理。

（3）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

（4）美容仪生产过程中产生次品：次品内部涉及的PCB板拆解后回用于生产工序，该部分固体废物主要为塑料件，外售废品回收站。

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主要有设备维修产生的废PCB板、废活性炭、废滤筒及干式过滤网、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桶（洗板水桶、三防漆包装桶、密封胶包装桶）。

（1）废PCB板：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2）废活性炭：定期更换，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四川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

（3）废滤筒及干式过滤网：定期更换，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四川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

（4）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四川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

### 4、噪声

本项目爱铂厂房营运期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主要噪声源为条码打印机、走刀式分板机、雕刻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维护、厂房隔音、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小对外环境影响。

#### 5、其它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在2楼建设一个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进行建设；地面采取混凝土+防水卷材防渗，引流槽+收集池。危险废物用专门容器盛装，危废间按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标示牌，同时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定期联系处置单位清运。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长虹“双创”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爱铂厂房）”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检测结果如下：

##### 1.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园区总排口所测项目：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

#####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爱铂厂房有机废气排气口所测指标：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电子产品制造标准限值；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

无组织排放：爱铂A101#厂房上下风向所测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VOCs 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标准限值

##### 3. 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爱铂 A101#厂房 1#~4#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2~63dB (A) 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5~53dB (A) 之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 4. 固体废物

##### (1)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经厂区内设置的多个垃圾桶收集后，在生活垃圾集中点暂存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由物资公司回收处理，或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2)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因此项目各类型固废均得到了合理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环评及批复，爱铂厂房水污染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进入市政污水管网：COD：3.027t/a；氨氮：0.3027t/a。；安州区城市污水处理厂总排放口：COD：0.4324t/a；氨氮：0.0432t/a。爱铂厂房有组织废气总量控制指标如下：VOCs：0.6718t/a，锡及其化合物 0.0276t/a。

以上总量指标均不超过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

#### 6、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项目（爱铂厂房）周围企业员工、群众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治理措施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排放的污水、废气及噪声均能达到验收执行标准。项目建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如下：

1、建设单位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

2、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四川省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3、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4、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

5、项目验收后拟办理排污许可证；

6、本项目生产设施分、环保设施一次建设完成，环保设施满足本项目运行要求；

7、建设单位该建设项目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的情况发生；

8、本次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详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9、本项目不存在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

综上，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长虹“双创”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爱铂厂房）”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上墙；

2、加强设施设备的保养、维护，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及污染物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负责人： 

验收人员： 张毅、王中琪、邱洪、王磊、王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 11月 25日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长虹“双创”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爱铂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李楠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909016757
成员	张毅	四川久远环保安全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高工	13518316821
	李书琪	西南科技大学	教授	13550835983
	邱洪	四川兴环科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890117942
	李鑫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主管	18781181999
	王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608161502
成员				

2020年11月25日